

样品编号: YC202504042

报告编号: 2025NHYY-R-0295



233020080044

正本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 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样品编号: YC202504042

采样地点: 平罗水务送水泵房

样品类别: 生活饮用水(出厂水)

检验类别: 委托检测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5日

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

说 明

- 一、本检测报告仅对（抽）送样检验检测数据及结果负责。
- 二、本检验检测报告无“CMA”标志、“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三、本检测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
- 四、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检验检测报告。
- 五、送检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应于在报告发送之日起七日内通知本公司，逾期不予办理。
- 六、本检测报告及我公司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等。
- 七、本检测报告共两份，正本交送检单位（客户），正本复印件由检测机构存档。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宁夏盐池县盐兴路北侧（盐林路与盐兴路口）

邮政编码：751500

联系电话：0953—6029991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一、样品概况			
委托单位	宁夏水投平罗水务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样品名称	平罗水务送水泵房	采样环境条件	天气: 晴 气温: 16℃
样品类别	生活饮用水 (出厂水)	采样日期	2025 年 4 月 9 日
检验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检验日期	2025 年 4 月 9 日-2025 年 4 月 25 日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检验项目	砷、镉……等 43 项	采样人	罗刚、马丽红
样品数量	6 份/6.95L		
标准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二、检验结论			
依据《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对检测样品进行评价。该样品所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编制人: 张春雅 审核人: 杨伟 签发人: 冯丽娟 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备注: 1. 采用次氯酸钠消毒方式时, 应测定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三卤甲烷、二氯乙酸、三氯乙酸、氯酸盐。 2. 所检样品抽样工作由本公司吴忠站完成, 抽样信息由委托单位提供, 本公司仅对此次抽样检测数据及结果负责。 3. “/”表示无内容。 4. 本样品检测标准及结果评价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此报告仅对本次所检样品负责。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三、仪器检定信息

序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检定/校准日期
1	浊度计 (2100N)	NHYYXJ-01	2024. 5. 22
2	PH 酸度计 (PHS-3C)	NHYYXJ-02	2024. 5. 22
3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240A)	NHYYDR-02	2024. 7. 22
4	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NHYYFG-03	2024. 5. 22
5	电热恒温培养箱 (WPL-230BE)	NHYYDR-06	2024. 7. 22
6	原子荧光光度计 (BAF3000B)	NHYYFG-09	2024. 7. 22
7	低本底 α 、 β 测量仪 (FYFS-400X)	NHYYFG-08	2024. 8. 15
8	流动注射分析仪 (BDFIA-8000)	NHYYFG-10	2024. 7. 11
9	离子色谱仪 (CIC-D120+)	NHYYSP-03	2024. 6. 27
10	气相色谱仪 (GC-2014)	NHYYSP-02	2023. 7. 26
1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7800)	NHYYFG-02	2025. 2. 19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四、检验结果

序号	指 标	单位	检验方法	标准限值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表 1 生活饮用水水质常规指标						
一、微生物指标						
1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GB/T 5750.12—2023 (5.3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符合
2	大肠埃希氏菌	MPN/100mL	GB/T 5750.12—2023 (7.3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符合
3	菌落总数	CFU/ml	GB/T 5750.12—2023 (4.1 平皿计数法)	100	0	符合
二、毒理指标						
4	砷	mg/L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0.01	<0.0010	符合
5	镉	mg/L	GB/T 5750.6—2023 (12.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05	<0.00001	符合
6	铬(六价)	mg/L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0.05	<0.004	符合
7	铅	mg/L	GB/T 5750.6—2023 (14.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1	<0.00017	符合
8	汞	mg/L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0.001	<0.0001	符合
9	氰化物	mg/L	HJ 823-2017 水质氰化物的测定 流动注射-分光光度法	0.05	<0.0003	符合
10	氟化物	mg/L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1.0	0.24	符合
11	硝酸盐 (以 N 计)	mg/L	GB/T 5750.5—2023 (8.3 离子色谱法)	10	3.35	符合
12	三氯甲烷	mg/L	GB/T 5750.10—2023 (4.1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0.06	<0.000032	符合
13	一氯二溴甲烷	mg/L	GB/T 5750.10—2023 (7.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0.1	0.014200	符合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序号	指 标	单位	检验方法	标准限值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表 1 生活饮用水水质常规指标 (续)						
14	二氯一溴甲烷	mg/L	GB/T 5750.10—2023 (6.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0.06	<0.000015	符合
15	三溴甲烷	mg/L	GB/T 5750.10—2023 (5.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0.1	<0.000041	符合
16	三卤甲烷 (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总和)	mg/L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143	符合
17	二氯乙酸	mg/L	GB/T 5750.10—2023 (15.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0.05	<0.0037	符合
18	三氯乙酸	mg/L	GB/T 5750.10—2023 (16.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0.1	<0.0044	符合
19	溴酸盐 (使用臭氧时)	mg/L	GB/T 5750.10—2023 (22.2 离子色谱法-碳酸盐系统淋洗液)	0.01	未使用	/
20	亚硝酸盐 (使用二氧化氯消毒时)	mg/L	GB/T 5750.10—2023 (20.2 离子色谱法)	0.7	未使用	/
21	氯酸盐	mg/L	GB/T 5750.10—2023 (21.2 离子色谱法)	0.7	<0.0050	符合
三、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22	色度 (铂钴色度单位)	度	GB/T 5750.4—2023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5	符合
23	浑浊度 (散射浑浊度单位)	NTU	GB/T 5750.4—2023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	0.36	符合
24	臭和味	—	GB/T 5750.4—2023 (6.1 嗅气和尝味法)	无异臭、异味	无	符合
25	肉眼可见物	—	GB/T 5750.4—2023 (7.1 直接观察法)	无	无	符合
26	pH	—	GB/T 5750.4—2023 (8.1 玻璃电极法)	不小于 6.5 且不大于 8.5	8.29	符合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序号	指 标	单位	检验方法	标准限值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表 1 生活饮用水水质常规指标 (续)						
27	铝	mg/L	GB/T 5750.6—2023 (4.1 铬天青 S 分光光度法)	0.2	0.047	符合
28	铁	mg/L	GB/T 5750.6—2023 (5.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3	<0.003	符合
29	锰	mg/L	GB/T 5750.6—2023 (6.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1	<0.001	符合
30	铜	mg/L	GB/T 5750.6—2023 (7.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0	<0.004	符合
31	锌	mg/L	GB/T 5750.6—2023 (8.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0	<0.001	符合
32	氯化物	mg/L	GB/T 5750.5—2023 (5.2 离子色谱法)	250	107.2	符合
33	硫酸盐	mg/L	GB/T 5750.5—2023 (4.2 离子色谱法)	250	165.7	符合
34	溶解性总固体	mg/L	GB/T 5750.4—2023 (11.1 称量法)	1000	640	符合
35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mg/L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450	301.7	符合
36	高锰酸盐指数 (以 O ₂ 计)	mg/L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	1.55	符合
37	氨(以 N 计)	mg/L	GB/T 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5	0.08	符合
四、放射性指标						
38	总 α 放射性	Bq/L	GB/T 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	0.5(指导值)	0.058	符合
39	总 β 放射性	Bq/L	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	1(指导值)	0.149	符合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序号	指 标	单位	检验方法	标准限值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表 2 生活饮用水消毒剂常规指标						
40	游离氯	mg/L	GB/T 5750.11—2023 (4.2 3,3',5,5'-四甲基 联苯胺比色法)	出厂水和末梢水 限值≤2, 其中出 厂水余量≥0.3, 末梢水余量≥ 0.05	0.39	符合
41	总氯	mg/L	GB/T 5750.11—2023 (5.1 现场 N, N-二乙基 对苯二胺 (DPD) 法)	出厂水和末梢 水限值≤3, 其 中出厂水余量 ≥0.5, 末梢水 余量≥0.05	未使用	/
42	臭氧	mg/L	GB/T 5750.11—2023 (9.2 靛蓝分光光度法)	出厂水和末梢水 限值≤0.3, 末梢 水余量≥0.02, 如 采用其他协同消 毒方式, 消毒剂限 值及余量应满足 相应要求	未使用	/
43	二氧化氯	mg/L	GB/T 5750.11—2023 (8.4 现场 N, N-二乙基 对苯二胺 (DPD) 法)	出厂水和末梢 水限值≤0.8, 其中出厂水余 量≥0.1, 末梢 水余量≥0.02	未使用	/

以下空白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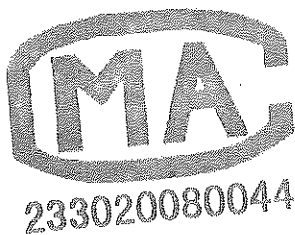
五、质量控制措施

序号	指 标	实验室空白		自 控 (精密度检查)		他 控 (准确度检查)						合 格 率 (%)
		运输 空白	现场 空白	平行样		加标样		有证标准物质				
				检测 数量	相对偏 差 (%)	检测 数量	回收 率 (%)	标准编号	标准值 (mg/L)	检测值 (mg/L)	是否 合格	
1	砷	/	/	/	/	/	/	GSB07-3171-2014	34.5ug/L±2.7	33.56	合格	100
2	铬 (六价)	/	/	/	/	/	/	GSB07-3174-2014	0.150±0.0085	0.154	合格	100
3	汞	/	/	/	/	/	/	GSB07-3173-2014	3.46ug/L±0.27	3.64	合格	100
4	氰化物	/	/	/	/	/	/	GBW(E)080115	0.0250±5%	0.0251	合格	100
5	氟化物	/	/	/	/	/	/	GSB07-1194-2000	0.9625±0.038	0.9636	合格	100
6	硝酸盐	/	/	/	/	/	/	BW0637	5.55±5%	5.64	合格	100
7	铝	/	/	/	/	/	/	GSB07-1375-2001	0.172±0.025	0.173	合格	100
8	氟酸盐	/	/	/	/	/	/	QCZX-090	0.394±0.025	0.3960	合格	100
9	氟化物	/	/	/	/	/	/	GSB07-1195-2000	150±5	151.2	合格	100
10	硫酸盐	/	/	/	/	/	/	GSB07-1196-2000	44.2±1.8	42.5	合格	100
11	溶解性总固体	/	/	/	/	/	/	GBW(E)080970	200±10	203	合格	100
12	总硬度	/	/	2	0	/	/	GSB07-3163-2014	143±6	143.3	合格	100
13	高锰酸盐指数 (以 O ₂ 计)	/	/	2	2.58	/	/	GBW(E)084784	1.00±5%	1.01	合格	100
14	氨 (以 N 计)	/	/	/	/	/	/	GSB04-2832-2011	1.00±0.05	1.02	合格	100
15	总大肠菌群	/	/	/	/	/	/	Q-12423-MICRO	142-427	184.2	合格	100
16	大肠埃希氏菌	/	/	/	/	/	/	Q-12423-MICRO	70-209	103.9	合格	100
17	菌落总数	/	/	2	0	/	/	HPCQC	109-328	182	合格	100
18	铁	/	/	2	0	/	/	GSB04-1726-2004	0.400±5%	0.3979	合格	100
19	锰	/	/	2	0	/	/	GSB04-1736-2004	0.200±5%	0.1993	合格	100
20	铜	/	/	2	0	/	/	GSB07-1257-2000	0.200±5%	0.1945	合格	100
21	锌	/	/	2	0	/	/	GSB04-1761-2004	0.200±5%	0.2047	合格	100
22	铅	/	/	2	0	/	/	GSB07-1183-2000	16.325ug/L±0.825	16.1544	合格	100
23	镉	/	/	2	0	/	/	GSB07-1185-2000	1.08ug/L±0.055	1.0952	合格	100
24	二氯乙酸	/	/	/	/	/	/	BW021050	0.1±5%	0.1011	合格	100
25	三氯乙酸	/	/	/	/	/	/	BW021051	0.1±5%	0.1023	合格	100
26	pH	/	/	/	/	/	/	GSB07-3159-2014	7.35±0.05	7.36	合格	100
27	浑浊度	/	/	/	/	/	/	GSB07-1377-2001	0.426±0.036	0.416	合格	100
28	三氯甲烷	/	/	/	/	/	/	BWQ7906-2016D	30.85ug/L±5%	30.23	合格	100
29	一氯二溴甲烷	/	/	/	/	/	/	GSB07-1981-2005	41.6ug/L±5%	42.47	合格	100
30	二氯一溴甲烷	/	/	/	/	/	/	GSB07-1980-2005	51.25ug/L±5%	52.43	合格	100
31	三溴甲烷	/	/	/	/	/	/	BWQ9151-2016	38.5ug/L±5%	39.05	合格	100

说明: 1. 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 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2. 检测人员经考核合格, 持证上岗;
3. 检测过程中的原始记录及检测报告经过三级审核后生效。

样品编号: YC202504044

报告编号: 2025NHYY-R-0297



正本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 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样品编号: YC202504044

采样地点: 红崖子乡中国石油加油站

样品类别: 生活饮用水(末梢水)

检验类别: 委托检测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5日

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

说 明

- 一、本检测报告仅对（抽）送样检验检测数据及结果负责。
- 二、本检验检测报告无“CMA”标志、“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三、本检测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
- 四、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检验检测报告。
- 五、送检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应于在报告发送之日起七日内通知本公司，逾期不予办理。
- 六、本检测报告及我公司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等。
- 七、本检测报告共两份，正本交送检单位（客户），正本复印件由检测机构存档。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宁夏盐池县盐兴路北侧（盐林路与盐兴路口）

邮政编码：751500

联系电话：0953—6029991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一、样品概况

委托单位	宁夏水投平罗水务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样品名称	红崖子乡中国石油 加油站	采样环境条件	天气：晴 气温：16℃
样品类别	生活饮用水（末梢水）	采样日期	2025 年 4 月 9 日
检验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检验日期	2025 年 4 月 9 日-2025 年 4 月 25 日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检验项目	砷、镉……等 43 项	采样人	罗刚、马丽红
样品数量	7 份/7.4L		
标准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二、检验结论

依据《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对检测样品进行评价。该样品所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编制人：张朝旭

审核人：杨振宇

签发人：马丽娟

日 期：2025 年 4 月 25 日

备注：1. 采用次氯酸钠消毒方式时，应测定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三卤甲烷、二氯乙酸、三氯乙酸、氯酸盐。

2. 所检样品抽样工作由本公司吴忠站完成，抽样信息由委托单位提供，本公司仅对此次抽样检测数据及结果负责。

3. “/” 表示无内容。

4. 本样品检测标准及结果评价标准由委托方提供，此报告仅对本次所检样品负责。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三、仪器检定信息			
序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检定/校准日期
1	浊度计 (2100N)	NHYYXJ-01	2024. 5. 22
2	PH 酸度计 (PHS-3C)	NHYYXJ-02	2024. 5. 22
3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240A)	NHYYDR-02	2024. 7. 22
4	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NHYYFG-03	2024. 5. 22
5	电热恒温培养箱 (WPL-230BE)	NHYYDR-06	2024. 7. 22
6	原子荧光光度计 (BAF3000B)	NHYYFG-09	2024. 7. 22
7	低本底 α 、 β 测量仪 (FYPS-400X)	NHYYFG-08	2024. 8. 15
8	流动注射分析仪 (BDFIA-8000)	NHYYFG-10	2024. 7. 11
9	离子色谱仪 (CIC-D120+)	NHYYSP-03	2024. 6. 27
10	气相色谱仪 (GC-2014)	NHYYSP-02	2023. 7. 26
1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7800)	NHYYFG-02	2025. 2. 19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四、检验结果						
序号	指 标	单位	检验方法	标准限值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表 1 生活饮用水水质常规指标						
一、微生物指标						
1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GB/T 5750.12—2023 (5.3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符合
2	大肠埃希氏菌	MPN/100mL	GB/T 5750.12—2023 (7.3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符合
3	菌落总数	CFU/ml	GB/T 5750.12—2023 (4.1 平皿计数法)	100	0	符合
二、毒理指标						
4	砷	mg/L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0.01	<0.0010	符合
5	镉	mg/L	GB/T 5750.6—2023 (12.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05	<0.00001	符合
6	铬(六价)	mg/L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0.05	<0.004	符合
7	铅	mg/L	GB/T 5750.6—2023 (14.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1	<0.00017	符合
8	汞	mg/L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0.001	<0.0001	符合
9	氰化物	mg/L	HJ 823-2017 水质氰化物的测定 流动注射-分光光度法	0.05	<0.0003	符合
10	氟化物	mg/L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1.0	0.23	符合
11	硝酸盐 (以 N 计)	mg/L	GB/T 5750.5—2023 (8.3 离子色谱法)	10	3.25	符合
12	三氯甲烷	mg/L	GB/T 5750.10—2023 (4.1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0.06	<0.000032	符合
13	一氯二溴甲烷	mg/L	GB/T 5750.10—2023 (7.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0.1	0.014100	符合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序号	指 标	单位	检验方法	标准限值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表 1 生活饮用水水质常规指标（续）						
14	二氯一溴甲烷	mg/L	GB/T 5750.10—2023 (6.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0.06	<0.000015	符合
15	三溴甲烷	mg/L	GB/T 5750.10—2023 (5.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0.1	<0.000041	符合
16	三卤甲烷 (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总和)	mg/L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142	符合
17	二氯乙酸	mg/L	GB/T 5750.10—2023 (15.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0.0037	符合
18	三氯乙酸	mg/L	GB/T 5750.10—2023 (16.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0.0044	符合
19	溴酸盐 (使用臭氧时)	mg/L	GB/T 5750.10—2023 (22.2 离子色谱法-碳酸盐系统淋洗液)		未使用	/
20	亚氯酸盐 (使用二氧化氯消毒时)	mg/L	GB/T 5750.10—2023 (20.2 离子色谱法)		未使用	/
21	氯酸盐	mg/L	GB/T 5750.10—2023 (21.2 离子色谱法)	0.7	<0.0050	符合
三、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22	色度 (铂钴色度单位)	度	GB/T 5750.4—2023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5	符合
23	浑浊度 (散射浑浊度单位)	NTU	GB/T 5750.4—2023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	0.27	符合
24	臭和味	—	GB/T 5750.4—2023 (6.1 嗅气和尝味法)	无异臭、异味	无	符合
25	肉眼可见物	—	GB/T 5750.4—2023 (7.1 直接观察法)	无	无	符合
26	pH	—	GB/T 5750.4—2023 (8.1 玻璃电极法)	不小于 6.5 且不大于 8.5	8.10	符合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序号	指 标	单位	检验方法	标准限值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表 1 生活饮用水水质常规指标（续）						
27	铝	mg/L	GB/T 5750.6—2023 (4.1 铬天青 S 分光光度法)	0.2	0.069	符合
28	铁	mg/L	GB/T 5750.6—2023 (5.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3	<0.003	符合
29	锰	mg/L	GB/T 5750.6—2023 (6.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1	<0.001	符合
30	铜	mg/L	GB/T 5750.6—2023 (7.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0	<0.004	符合
31	锌	mg/L	GB/T 5750.6—2023 (8.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0	<0.001	符合
32	氯化物	mg/L	GB/T 5750.5—2023 (5.2 离子色谱法)	250	109.1	符合
33	硫酸盐	mg/L	GB/T 5750.5—2023 (4.2 离子色谱法)	250	170.6	符合
34	溶解性总固体	mg/L	GB/T 5750.4—2023 (11.1 称量法)	1000	649	符合
35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mg/L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450	295.7	符合
36	高锰酸盐指数 (以 O ₂ 计)	mg/L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	1.71	符合
37	氨(以 N 计)	mg/L	GB/T 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5	0.08	符合
四、放射性指标						
38	总 α 放射性	Bq/L	GB/T 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	0.5(指导值)	0.066	符合
39	总 β 放射性	Bq/L	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	1(指导值)	0.160	符合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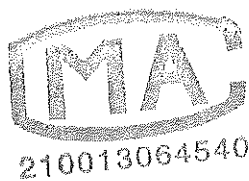
序号	指 标	单位	检验方法	标准限值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表 2 生活饮用水消毒剂常规指标						
40	游离氯	mg/L	GB/T 5750.11—2023 (4.2 3, 3', 5, 5' -四甲基 联苯胺比色法)	出厂水和末梢水 限值≤2, 其中出 厂水余量≥0.3, 末梢水余量≥ 0.05	0.15	符合
41	总氯	mg/L	GB/T 5750.11—2023 (5.1 现场 N, N-二乙基 对苯二胺 (DPD) 法)	出厂水和末梢 水限值≤3, 其 中出厂水余量 ≥0.5, 末梢水 余量≥0.05	未使用	/
42	臭氧	mg/L	GB/T 5750.11—2023 (9.2 靛蓝分光光度法)	出厂水和末梢水 限值≤0.3, 末梢 水余量≥0.02, 如 采用其他协同消 毒方式, 消毒剂限 值及余量应满足 相应要求	未使用	/
43	二氧化氯	mg/L	GB/T 5750.11—2023 (8.4 现场 N, N-二乙基 对苯二胺 (DPD) 法)	出厂水和末梢 水限值≤0.8, 其中出厂水余 量≥0.1, 末梢 水余量≥0.02	未使用	/
以下空白						

宁夏宏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五、质量控制措施

序号	指 标	实验室空白		自 控 (精密度检查)		他 控 (准确度检查)						合 格 率 (%)
				平行样		加标样		有证标准物质				
		运输 空白	现场 空白	检测 数量	相对偏差 (%)	检测 数量	回收 率 (%)	标准编号	标准值 (mg/L)	检测值 (mg/L)	是否 合格	
1	砷	/	/	/	/	/	/	GSB07-3171-2014	34.5ug/L±2.7	33.56	合格	100
2	铬（六价）	/	/	/	/	/	/	GSB07-3174-2014	0.150±0.0085	0.154	合格	100
3	汞	/	/	/	/	/	/	GSB07-3173-2014	3.46ug/L±0.27	3.64	合格	100
4	氰化物	/	/	/	/	/	/	GBW(E)080115	0.0250±5%	0.0251	合格	100
5	氟化物	/	/	/	/	/	/	GSB07-1194-2000	0.9625±0.038	0.9636	合格	100
6	硝酸盐	/	/	/	/	/	/	BW0637	5.55±5%	5.64	合格	100
7	铝	/	/	/	/	/	/	GSB07-1375-2001	0.172±0.025	0.173	合格	100
8	氯酸盐	/	/	/	/	/	/	QCZX-090	0.394±0.025	0.3960	合格	100
9	氯化物	/	/	/	/	/	/	GSB07-1195-2000	150±5	151.2	合格	100
10	硫酸盐	/	/	/	/	/	/	GSB07-1196-2000	44.2±1.8	42.5	合格	100
11	溶解性总固体	/	/	/	/	/	/	GBW(E)080970	200±10	203	合格	100
12	总硬度	/	/	2	0	/	/	GSB07-3163-2014	143±6	143.3	合格	100
13	高锰酸盐指数 (以 O ₂ 计)	/	/	2	2.34	/	/	GBW(F)084784	1.00±5%	1.01	合格	100
14	氨（以 N 计）	/	/	/	/	/	/	GSB04-2832-2011	1.00±0.05	1.02	合格	100
15	总大肠菌群	/	/	/	/	/	/	Q-12423-MICRO	142-427	184.2	合格	100
16	大肠埃希氏菌	/	/	/	/	/	/	Q-12423-MICRO	70-209	103.9	合格	100
17	菌落总数	/	/	2	0	/	/	HPCQC	109-328	182	合格	100
18	铁	/	/	2	0	/	/	GSB04-1726-2004	0.400±5%	0.3979	合格	100
19	锰	/	/	2	0	/	/	GSB04-1736-2004	0.200±5%	0.1993	合格	100
20	铜	/	/	2	0	/	/	GSB07-1257-2000	0.200±5%	0.1945	合格	100
21	锌	/	/	2	0	/	/	GSB04-1761-2004	0.200±5%	0.2047	合格	100
22	铅	/	/	2	0	/	/	GSB07-1183-2000	16.325ug/L±0.825	16.1544	合格	100
23	镉	/	/	2	0	/	/	GSB07-1185-2000	1.08ug/L±0.055	1.0952	合格	100
24	二氯乙酸	/	/	/	/	/	/	BW021050	0.1±5%	0.1011	合格	100
25	三氯乙酸	/	/	/	/	/	/	BW021051	0.1±5%	0.1023	合格	100
26	pH	/	/	/	/	/	/	GSB07-3159-2014	7.35±0.05	7.36	合格	100
27	浑浊度	/	/	/	/	/	/	GSB07-1377-2001	0.426±0.036	0.416	合格	100
28	三氯甲烷	/	/	/	/	/	/	BWQ7906-2016D	30.85ug/L±5%	30.23	合格	100
29	一氯二溴甲烷	/	/	/	/	/	/	GSB07-1981-2005	41.6ug/L±5%	42.47	合格	100
30	二氯一溴甲烷	/	/	/	/	/	/	GSB07-1980-2005	51.25ug/L±5%	52.43	合格	100
31	三溴甲烷	/	/	/	/	/	/	BWQ9151-2016	38.5ug/L±5%	39.05	合格	100

说明：1. 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2. 检测人员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3. 检测过程中的原始记录及检测报告经过三级审核后生效。



正 本 1/2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Y2025-0590



采样地点： 头闸水厂
样品类型： 出厂水
检测类别： 委托任务
委托单位：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6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客户信息	委托单位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联系人/电话	孙丽荣/13895128672		
样品信息	报告编号	Y2025-0590	采(抽)样环境	天气: 晴 气温: 17℃
	采样地点	头闸水厂		
	具体地址	监察室水龙头		
	采(抽)样人	王晓捷、李晓瑞	样品数量	4.75L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检测类别	委托任务
检测信息	样品接收日期	2025.04.07	完成检测日期	2025.04.11
	开始检测日期	2025.04.07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检验检测项目数量	38项		
	标准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检验检测结论	经检验, 该水样38项指标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标准限值要求。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 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专用章		编制人: 李静云 审核人: 杨广军 签发人: 孙丽荣 签发日期: 2025年04月14日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6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表1 生活饮用水水质常规指标及限值						
一	微生物指标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5.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2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7.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4.1 平皿计数法	CFU/mL	≤100	未检出	合格
二	毒理指标					
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mg/L	≤0.01	0.0004	合格
5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5	<0.00005	合格
6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mg/L	≤0.05	<0.004	合格
7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1	<0.00002	合格
8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mg/L	≤0.001	<0.00004	合格
9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3 流动注射法	mg/L	≤0.05	<0.002	合格
10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0.170	合格
11	硝酸盐(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7.65	合格
12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039	合格
13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84	合格
14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050	合格
15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55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6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6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029	合格
17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1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mg/L	≤0.05	<0.001	合格
18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1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1	合格
19	溴酸盐	/	mg/L	≤0.01	/	/
20	亚硝酸盐	/	mg/L	≤0.7	/	/
21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21.2离子色谱法	mg/L	≤0.7	0.028	合格
三	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22	色度 (铂钴色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度	≤15	<5	合格
23	浑浊度 (散射浑浊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NTU	≤1	0.14	合格
24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6.1 嗅气和尝味法	—	无异臭、异味	无异臭、异味	合格
25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7.1 直接观察法	—	无	无	合格
26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8.1 玻璃电极法	—	6.5~8.5	7.95	合格
27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2	0.00324	合格
28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3	0.0125	合格
29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1	0.00134	合格
30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017	合格
31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035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6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32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30.2	合格
33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81.6	合格
34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1 称量法	mg/L	≤1000	390	合格
35	总硬度 (以CaCO ₃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mg/L	≤450	265	合格
36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mg/L	≤3	1.00	合格
37	氨 (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mg/L	≤0.5	<0.02	合格
四 放射性指标						
38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α检测法	Bq/L	≤0.5	0.073±0.029	合格
39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β检测法	Bq/L	≤1	0.057±0.034	合格
表2 生活饮用水消毒剂常规指标及要求						
40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4.2 3,3',5,5'-四甲基联苯胺比色法	mg/L	≤2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3;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0.30	合格
41	总氯	/	mg/L	≤3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5;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	/
42	臭氧	/	mg/L	≤0.3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2	/	/
43	二氧化氯	/	mg/L	≤0.8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1;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2	/	/
备注: 1. 该样品消毒方式为次氯酸钠,按照标准要求,无需检测表1中溴酸盐、亚氯酸盐,表2中总氯、臭氧和二氧化氯项目; 2. 总α放射性和总β放射性的活度浓度按照检测方法要求以测量结果±扩展不确定度的形式表示。						

报告结束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机构接受客户委托送样时，客户须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本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仅对接收到的样品负责，检验检测结论仅反映对所测样品的评价。
- 2、报告无“资质认定标志”、“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签发人的签字无效。
- 3、检验检测报告正本客户领取，副本存档。
- 4、检验检测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页数不完整无效。
- 5、委托单位对检验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报告发送之日起七日内向本机构提出书面申请，本机构按照样品的实际情况尽快安排复测，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委托单位放弃异议的权利，由技术负责人负责解释。逾期不予受理。
- 6、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 7、本机构有权在完成报告十五日后处理所测样品。

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132号

电话：（0951）5026240

邮编：750011



正本 1/2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Y2025-0591

采样地点: 高庄乡卫生院
样品类型: 管网水
检测类别: 委托任务
委托单位: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W202504037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客户信息	委托单位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联系人/电话	孙丽荣/13895128672		
样品信息	报告编号	Y2025-0591	采(抽)样环境	天气: 晴 气温: 17℃
	采样地点	高庄乡卫生院		
	具体地址	一楼卫生间洗拖池		
	采(抽)样人	王晓捷、李晓瑞	样品数量	4.75L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检测类别	委托任务
检测信息	样品接收日期	2025.04.07	完成检测日期	2025.04.11
	开始检测日期	2025.04.07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检验检测项目数量	38项		
	标准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检验检测结论	经检验, 该水样38项指标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标准限值要求。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 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专用章		编制人: 李静云 审核人: 杨广军 签发人: 杨广军 签发日期: 2025年04月14日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样品编号: DW202504037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表1 生活饮用水水质常规指标及限值						
一	微生物指标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5.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2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7.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4.1 平板计数法	CFU/mL	≤100	未检出	合格
二	毒理指标					
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mg/L	≤0.01	<0.0003	合格
5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5	<0.00005	合格
6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mg/L	≤0.05	<0.004	合格
7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1	<0.00002	合格
8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mg/L	≤0.001	<0.00004	合格
9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3 流动注射法	mg/L	≤0.05	<0.002	合格
10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0.288	合格
11	硝酸盐(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6.62	合格
12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041	合格
13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53	合格
14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042	合格
15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25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W202504037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6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020	合格
17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1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mg/L	≤0.05	<0.001	合格
18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1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1	合格
19	溴酸盐	/	mg/L	≤0.01	/	/
20	亚硝酸盐	/	mg/L	≤0.7	/	/
21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21.2离子色谱法	mg/L	≤0.7	0.077	合格
三	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22	色度 (铂钴色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度	≤15	<5	合格
23	浑浊度 (散射浑浊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NTU	≤1	0.22	合格
24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6.1 嗅气和尝味法	—	无异臭、异味	无异臭、异味	合格
25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7.1 直接观察法	—	无	无	合格
26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8.1 玻璃电极法	—	6.5~8.5	7.95	合格
27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2	0.00406	合格
28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3	0.0273	合格
29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1	0.00931	合格
30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017	合格
31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633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W202504037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32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40.9	合格
33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83.4	合格
34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11.1 称量法	mg/L	≤1000	422	合格
35	总硬度 (以CaCO ₃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mg/L	≤450	261	合格
36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mg/L	≤3	1.08	合格
37	氨 (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mg/L	≤0.5	0.03	合格
四	放射性指标					
38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GB/T 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α检测法	Bq/L	≤0.5	0.082±0.029	合格
39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β检测法	Bq/L	≤1	0.133±0.040	合格
表2 生活饮用水消毒剂常规指标及要求						
40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GB/T 5750.11-2023 4.2 3,3',5,5'-四甲基联苯胺比色法	mg/L	≤2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3;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0.10	合格
41	总氯	/	mg/L	≤3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5;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	/
42	臭氧	/	mg/L	≤0.3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2	/	/
43	二氧化氯	/	mg/L	≤0.8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1;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2	/	/
备注: 1. 该样品消毒方式为次氯酸钠, 按照标准要求, 无需检测表1中溴酸盐、亚氯酸盐, 表2中总氯、臭氧和二氧化氯项目; 2. 总α放射性和总β放射性的活度浓度按照检测方法要求以测量结果±扩展不确定度的形式表示。						

报告结束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机构接受客户委托送样时，客户须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本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仅对接收到的样品负责，检验检测结论仅反映对所测样品的评价。
- 2、报告无“资质认定标志”、“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签发人的签字无效。
- 3、检验检测报告正本客户领取，副本存档。
- 4、检验检测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页数不完整无效。
- 5、委托单位对检验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报告发送之日起七日内向本机构提出书面申请，本机构按照样品的实际情况尽快安排复测，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委托单位放弃异议的权利，由技术负责人负责解释。逾期不予受理。
- 6、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 7、本机构有权在完成报告十五日后处理所测样品。

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132号

电话：（0951）5026240

邮编：750011



210013064540

正本 1/2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Y2025-0589

采样地点: 南部水厂
样品类型: 出厂水
检测类别: 委托任务
委托单位: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第1页/共6页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4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客户信息	委托单位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联系人/电话	孙丽荣/13895128672		
样品信息	报告编号	Y2025-0589	采(抽)样环境	天气: 晴 气温: 18℃
	采样地点	南部水厂		
	具体地址	泵房取水口		
	采(抽)样人	王晓捷、李晓瑞	样品数量	4.75L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检测类别	委托任务
检测信息	样品接收日期	2025.04.07	完成检测日期	2025.04.11
	开始检测日期	2025.04.07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检验检测项目数量	38项		
	标准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检验检测结论	经检验, 该水样38项指标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标准限值要求。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 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专用章		编制人: 李静云 审核人: 杨广军 签发人: 杨广军 签发日期: 2025年04月14日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4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表1 生活饮用水水质常规指标及限值						
一	微生物指标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5.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2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7.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4.1 平皿计数法	CFU/mL	≤100	未检出	合格
二	毒理指标					
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mg/L	≤0.01	<0.0003	合格
5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5	<0.00005	合格
6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mg/L	≤0.05	<0.001	合格
7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1	<0.00002	合格
8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mg/L	≤0.001	<0.00004	合格
9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3 流动注射法	mg/L	≤0.05	<0.002	合格
10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0.446	合格
11	硝酸盐(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2.88	合格
12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029	合格
13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23	合格
14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022	合格
15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25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4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6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0096	合格
17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1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mg/L	≤0.05	<0.001	合格
18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1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1	合格
19	溴酸盐	/	mg/L	≤0.01	/	/
20	亚氯酸盐	/	mg/L	≤0.7	/	/
21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21.2离子色谱法	mg/L	≤0.7	0.129	合格
三	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22	色度 (铂钴色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度	≤15	<5	合格
23	浑浊度 (散射浑浊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NTU	≤1	1.0	合格
24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6.1 嗅气和尝味法	—	无异臭、异味	无异臭、异味	合格
25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7.1 直接观察法	—	无	无	合格
26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8.1 玻璃电极法	—	6.5~8.5	7.90	合格
27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2	0.00434	合格
28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3	0.167	合格
29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1	0.0626	合格
30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017	合格
31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035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4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32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229	合格
33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211	合格
34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1 称量法	mg/L	≤1000	919	合格
35	总硬度 (以CaCO ₃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mg/L	≤450	406	合格
36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mg/L	≤3	1.17	合格
37	氨 (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mg/L	≤0.5	0.24	合格
四 放射性指标						
38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α检测法	Bq/L	≤0.5	0.356±0.158	合格
39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β检测法	Bq/L	≤1	0.537±0.235	合格
表2 生活饮用水消毒剂常规指标及要求						
40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4.2 3,3',5,5'-四甲基联苯胺比色法	mg/L	≤2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3;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0.40	合格
41	总氯	/	mg/L	≤3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5;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	/
42	臭氧	/	mg/L	≤0.3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2	/	/
43	二氧化氯	/	mg/L	≤0.8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1;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2	/	/
备注: 1. 该样品消毒方式为次氯酸钠,按照标准要求,无需检测表1中溴酸盐、亚氯酸盐,表2中总氯、臭氧和二氧化氯项目; 2. 总α放射性和总β放射性的活度浓度按照检测方法要求以测量结果±扩展不确定度的形式表示。						

报告结束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机构接受客户委托送样时，客户须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本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仅对接收到的样品负责，检验检测结论仅反映对所测样品的评价。
- 2、报告无“资质认定标志”、“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签发人的签字无效。
- 3、检验检测报告正本客户领取，副本存档。
- 4、检验检测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页数不完整无效。
- 5、委托单位对检验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报告发送之日起七日内向本机构提出书面申请，本机构按照样品的实际情况尽快安排复测，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委托单位放弃异议的权利，由技术负责人负责解释。逾期不予受理。
- 6、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 7、本机构有权在完成报告十五日后处理所测样品。

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132号

电话：（0951）5026240

邮编：750011



210013064540

正 本 1/2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Y2025-0593

采样地点： 姚伏镇农饮站
样品类型： 管网水
检测类别： 委托任务
委托单位：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W202504039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客户信息	委托单位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联系人/电话	孙丽荣/13895128672		
样品信息	报告编号	Y2025-0593	采(抽)样环境	天气: 晴 气温: 17℃
	采样地点	姚伏镇农饮站		
	具体地址	/		
	采(抽)样人	王晓捷、李晓瑞	样品数量	4.75L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检测类别	委托任务
检测信息	样品接收日期	2025.04.07	完成检测日期	2025.04.11
	开始检测日期	2025.04.07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检验检测项目数量	38项		
	标准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检验检测结论	经检验, 该水样38项指标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标准限值要求。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 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专用章		编制人: 李静云 审核人: 杨广军 签发人: 杨广军 签发日期: 2025年04月14日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W202504039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表1 生活饮用水水质常规指标及限值						
一	微生物指标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5.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2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7.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4.1 平皿计数法	CFU/mL	≤100	未检出	合格
二	毒理指标					
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mg/L	≤0.01	0.0043	合格
5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5	<0.00005	合格
6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mg/L	≤0.05	<0.004	合格
7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1	<0.00002	合格
8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mg/L	≤0.001	<0.00004	合格
9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3 流动注射法	mg/L	≤0.05	<0.002	合格
10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0.118	合格
11	硝酸盐(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7.03	合格
12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029	合格
13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088	合格
14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0072	合格
15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25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W202504039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6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005	合格
17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1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mg/L	≤0.05	<0.001	合格
18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1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1	合格
19	溴酸盐	/	mg/L	≤0.01	/	/
20	亚硝酸盐	/	mg/L	≤0.7	/	/
21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21.2离子色谱法	mg/L	≤0.7	0.102	合格
三	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22	色度 (铂钴色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4.1铂-钴标准比色法	度	≤15	<5	合格
23	浑浊度 (散射浑浊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5.1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NTU	≤1	0.16	合格
24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6.1嗅气和尝味法	—	无异臭、异味	无异臭、异味	合格
25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7.1直接观察法	—	无	无	合格
26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8.1玻璃电极法	—	6.5~8.5	7.94	合格
27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2	<0.0022	合格
28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3	<0.0026	合格
29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1	<0.00029	合格
30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017	合格
31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059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样品编号: DW202504039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32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27.8	合格
33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74.5	合格
34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1 称量法	mg/L	≤1000	376	合格
35	总硬度 (以CaCO ₃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mg/L	≤450	247	合格
36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mg/L	≤3	0.86	合格
37	氨 (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mg/L	≤0.5	<0.02	合格
四 放射性指标						
38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α检测法	Bq/L	≤0.5	0.102±0.045	合格
39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β检测法	Bq/L	≤1	0.176±0.062	合格
表2 生活饮用水消毒剂常规指标及要求						
40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4.2 3,3',5,5'-四甲基联苯胺比色法	mg/L	≤2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3;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0.20	合格
41	总氯	/	mg/L	≤3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5;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	/
42	臭氧	/	mg/L	≤0.3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2	/	/
43	二氧化氯	/	mg/L	≤0.8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1;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2	/	/
备注: 1. 该样品消毒方式为次氯酸钠,按照标准要求,无需检测表1中溴酸盐、亚氯酸盐,表2中总氯、臭氧和二氧化氯项目; 2. 总α放射性和总β放射性的活度浓度按照检测方法要求以测量结果±扩展不确定度的形式表示。						

报告结束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机构接受客户委托送样时，客户须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本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仅对接收到的样品负责，检验检测结论仅反映对所测样品的评价。
- 2、报告无“资质认定标志”、“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签发人的签字无效。
- 3、检验检测报告正本客户领取，副本存档。
- 4、检验检测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页数不完整无效。
- 5、委托单位对检验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报告发送之日起七日内向本机构提出书面申请，本机构按照样品的实际情况尽快安排复测，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委托单位放弃异议的权利，由技术负责人负责解释。逾期不予受理。
- 6、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 7、本机构有权在完成报告十五日后处理所测样品。

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132号

电话：（0951）5026240

邮编：750011



210013064540

正本 1/2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Y2025-0587

采样地点: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第二水厂
样品类型: 出厂水
检测类别: 委托任务
委托单位: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2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客户信息	委托单位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联系人/电话	孙丽荣/13895128672		
样品信息	报告编号	Y2025-0587	采(抽)样环境	天气: 晴 气温: 17℃
	采样地点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第二水厂		
	具体地址	供水泵房		
	采(抽)样人	王晓捷、李晓瑞	样品数量	4.75L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检测类别	委托任务
检测信息	样品接收日期	2025. 04. 07	完成检测日期	2025. 04. 11
	开始检测日期	2025. 04. 07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检验检测项目数量	40项		
	标准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检验检测结论	经检验, 该水样39项指标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标准限值要求。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 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专用章		编制人: 李静云 审核人: 杨广军 签发人: 杨广军 签发日期: 2025年04月14日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2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表1 生活饮用水水质常规指标及限值						
一	微生物指标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5.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2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7.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4.1 平皿计数法	CFU/mL	≤100	未检出	合格
二	毒理指标					
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mg/L	≤0.01	0.0004	合格
5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5	<0.00005	合格
6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mg/L	≤0.05	<0.004	合格
7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1	<0.00002	合格
8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mg/L	≤0.001	<0.00004	合格
9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3 流动注射法	mg/L	≤0.05	<0.002	合格
10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0.203	合格
11	硝酸盐(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6.26	合格
12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029	合格
13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17	合格
14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015	合格
15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25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2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6	三卤甲烷 (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0079	合格
17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1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mg/L	≤0.05	<0.001	合格
18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1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1	合格
19	溴酸盐	/	mg/L	≤0.01	/	/
20	亚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20.2 离子色谱法	mg/L	≤0.7	0.077	合格
21	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21.2 离子色谱法	mg/L	≤0.7	0.063	合格
三 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22	色度 (铂钴色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度	≤15	<5	合格
23	浑浊度 (散射浑浊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NTU	≤1	0.14	合格
24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6.1 嗅气和尝味法	—	无异臭、异味	无异臭、异味	合格
25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7.1 直接观察法	—	无	无	合格
26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8.1 玻璃电极法	—	6.5~8.5	8.02	合格
27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2	0.0101	合格
28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3	0.0154	合格
29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1	0.00444	合格
30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017	合格
31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035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2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32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30.1	合格
33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72.9	合格
34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1 称量法	mg/L	≤1000	375	合格
35	总硬度 (以CaCO ₃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mg/L	≤450	241	合格
36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mg/L	≤3	0.94	合格
37	氨 (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mg/L	≤0.5	0.02	合格
四	放射性指标					
38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α检测法	Bq/L	≤0.5	0.053±0.022	合格
39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β检测法	Bq/L	≤1	0.047±0.028	合格
表2 生活饮用水消毒剂常规指标及要求						
40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4.2 3,3',5,5'-四甲基联苯胺比色法	mg/L	≤2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3;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0.10	/
41	总氯	/	mg/L	≤3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5;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	/
42	臭氧	/	mg/L	≤0.3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2	/	/
43	二氧化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8.4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mg/L	≤0.8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1;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2	0.13	合格
备注: 1. 该样品消毒方式为二氧化氯与氯混合,按照标准要求,其中一项指标满足余量需求即可,无需检测表1中溴酸盐,表2中总氯和臭氧项目; 2. 总α放射性和总β放射性的活度浓度按照检测方法要求以测量结果±扩展不确定度的形式表示。						

报告结束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机构接受客户委托送样时，客户须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本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仅对接收到的样品负责，检验检测结论仅反映对所测样品的评价。
- 2、报告无“资质认定标志”、“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签发人的签字无效。
- 3、检验检测报告正本客户领取，副本存档。
- 4、检验检测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页数不完整无效。
- 5、委托单位对检验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报告发送之日起七日内向本机构提出书面申请，本机构按照样品的实际情况尽快安排复测，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委托单位放弃异议的权利，由技术负责人负责解释。逾期不予受理。
- 6、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 7、本机构有权在完成报告十五日后处理所测样品。

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132号

电话：（0951）5026240

邮编：750011



正本 1/2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Y2025-0588

采样地点: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第三水厂
样品类型: 出厂水
检测类别: 委托任务
委托单位: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3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客户信息	委托单位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联系人/电话	孙丽荣/13895128672		
样品信息	报告编号	Y2025-0588	采(抽)样环境	天气: 晴 气温: 17℃
	采样地点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第三水厂		
	具体地址	供水泵房		
	采(抽)样人	王晓捷、李晓瑞	样品数量	4.75L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检测类别	委托任务
检测信息	样品接收日期	2025.04.07	完成检测日期	2025.04.11
	开始检测日期	2025.04.07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检验检测项目数量	40项		
	标准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检验检测结论	经检验,该水样39项指标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标准限值要求。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 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专用章		编制人: 李静云 审核人: 孙广萍 签发人: 孙广萍 签发日期: 2025年04月14日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3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表1 生活饮用水水质常规指标及限值						
一	微生物指标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5.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2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7.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4.1 平皿计数法	CFU/mL	≤100	5	合格
二	毒理指标					
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mg/L	≤0.01	0.0004	合格
5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5	<0.00005	合格
6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mg/L	≤0.05	<0.004	合格
7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1	<0.00002	合格
8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mg/L	≤0.001	<0.00004	合格
9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3 流动注射法	mg/L	≤0.05	<0.002	合格
10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0.112	合格
11	硝酸盐(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7.60	合格
12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029	合格
13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12	合格
14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014	合格
15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25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3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6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0072	合格
17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1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mg/L	≤0.05	<0.001	合格
18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1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1	合格
19	溴酸盐	/	mg/L	≤0.01	/	/
20	亚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20.2离子色谱法	mg/L	≤0.7	<0.024	合格
21	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21.2离子色谱法	mg/L	≤0.7	<0.020	合格
三 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22	色度 (铂钴色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4.1铂-钴标准比色法	度	≤15	<5	合格
23	浑浊度 (散射浑浊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5.1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NTU	≤1	0.11	合格
24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6.1嗅气和尝味法	—	无异臭、异味	无异臭、异味	合格
25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7.1直接观察法	—	无	无	合格
26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8.1玻璃电极法	—	6.5~8.5	7.97	合格
27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2	0.00561	合格
28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3	0.00331	合格
29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1	0.00035	合格
30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017	合格
31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035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C202504033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32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28.8	合格
33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78.5	合格
34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1 称量法	mg/L	≤1000	388	合格
35	总硬度 (以CaCO ₃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mg/L	≤450	247	合格
36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mg/L	≤3	0.93	合格
37	氨 (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mg/L	≤0.5	0.02	合格

四 放射性指标

38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α检测法	Bq/L	≤0.5	0.082±0.027	合格
39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β检测法	Bq/L	≤1	0.174±0.040	合格

表2 生活饮用水消毒剂常规指标及要求

40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4.2 3,3',5,5'-四甲基联苯胺比色法	mg/L	≤2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3;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0.05	/
41	总氯	/	mg/L	≤3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5;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	/
42	臭氧	/	mg/L	≤0.3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2	/	/
43	二氧化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8.4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mg/L	≤0.8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1;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2	0.14	合格

备注: 1. 该样品消毒方式为二氧化氯与氯混合, 按照标准要求, 其中一项指标满足余量需求即可, 无需检测表1中溴酸盐, 表2中总氯和臭氧项目;
2. 总α放射性和总β放射性的活度浓度按照检测方法要求以测量结果±扩展不确定度的形式表示。

报告结束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机构接受客户委托送样时，客户须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本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仅对接收到的样品负责，检验检测结论仅反映对所测样品的评价。
- 2、报告无“资质认定标志”、“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签发人的签字无效。
- 3、检验检测报告正本客户领取，副本存档。
- 4、检验检测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页数不完整无效。
- 5、委托单位对检验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报告发送之日起七日内向本机构提出书面申请，本机构按照样品的实际情况尽快安排复测，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委托单位放弃异议的权利，由技术负责人负责解释。逾期不予受理。
- 6、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 7、本机构有权在完成报告十五日后处理所测样品。

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132号

电话：（0951）5026240

邮编：750011



210013064540

正本 1/2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Y2025-0592

采样地点: 前农连队
样品类型: 管网水
检测类别: 委托任务
委托单位: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W202504038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客户信息	委托单位	平罗德渊水务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联系人/电话	孙丽荣/13895128672		
样品信息	报告编号	Y2025-0592	采(抽)样环境	天气: 晴 气温: 17℃
	采样地点	前农连队		
	具体地址	五队张洪云家院子水龙头		
	采(抽)样人	王晓捷、李晓瑞	样品数量	4.75L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检测类别	委托任务
检测信息	样品接收日期	2025.04.07	完成检测日期	2025.04.11
	开始检测日期	2025.04.07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检验检测项目数量	40项		
	标准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检验检测结论	经检验,该水样39项指标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标准限值要求。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 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专用章		编制人: 李静云 审核人: 杨广军 签发人: 杨广军 签发日期: 2025年04月14日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W202504038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表1 生活饮用水水质常规指标及限值						
一	微生物指标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5.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2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7.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4.1 平皿计数法	CFU/mL	≤100	未检出	合格
二	毒理指标					
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mg/L	≤0.01	0.0006	合格
5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5	<0.00005	合格
6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mg/L	≤0.05	<0.004	合格
7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1	<0.00002	合格
8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mg/L	≤0.001	<0.00004	合格
9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3 流动注射法	mg/L	≤0.05	<0.002	合格
10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0.476	合格
11	硝酸盐(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2.85	合格
12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029	合格
13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28	合格
14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028	合格
15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25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样品编号: DW202504038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6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011	合格
17	二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1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mg/L	≤0.05	<0.001	合格
18	三氯乙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15.1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1	合格
19	溴酸盐	/	mg/L	≤0.01	/	/
20	亚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20.2离子色谱法	mg/L	≤0.7	0.065	合格
21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21.2离子色谱法	mg/L	≤0.7	<0.020	合格
三 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22	色度 (铂钴色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4.1铂-钴标准比色法	度	≤15	<5	合格
23	浑浊度 (散射浑浊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5.1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NTU	≤1	0.70	合格
24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6.1嗅气和尝味法	—	无异臭、异味	无异臭、异味	合格
25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7.1直接观察法	—	无	无	合格
26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8.1玻璃电极法	—	6.5-8.5	7.89	合格
27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2	<0.0022	合格
28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3	0.0902	合格
29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1	0.00834	合格
30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017	合格
31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035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银川监测站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编号: DW202504038

文件编号: YCJCZ/C06-W1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GB 5749-2022)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32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222	合格
33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201	合格
34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1 称量法	mg/L	≤1000	910	合格
35	总硬度 (以CaCO ₃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mg/L	≤450	406	合格
36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mg/L	≤3	1.03	合格
37	氨 (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mg/L	≤0.5	0.27	合格
四 放射性指标						
38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4.1 低本底总α检测法	Bq/L	≤0.5	0.070±0.021	合格
39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5.1 低本底总β检测法	Bq/L	≤1	0.063±0.021	合格
表2 生活饮用水消毒剂常规指标及要求						
40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4.2 3,3',5,5'-四甲基联苯胺比色法	mg/L	≤2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3;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0.05	/
41	总氯	/	mg/L	≤3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5;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	/
42	臭氧	/	mg/L	≤0.3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2	/	/
43	二氧化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8.4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mg/L	≤0.8 其中出厂水中余量≥0.1; 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2	0.05	合格
备注: 1. 该样品消毒方式为二氧化氯与氯混合,按照标准要求,其中一项指标满足余量需求即可,无需检测表1中溴酸盐,表2中总氯和臭氧项目; 2. 总α放射性和总β放射性的活度浓度按照检测方法要求以测量结果±扩展不确定度的形式表示。						

报告结束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机构接受客户委托送样时，客户须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本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仅对接收到的样品负责，检验检测结论仅反映对所测样品的评价。
- 2、报告无“资质认定标志”、“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签发人的签字无效。
- 3、检验检测报告正本客户领取，副本存档。
- 4、检验检测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页数不完整无效。
- 5、委托单位对检验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报告发送之日起七日内向本机构提出书面申请，本机构按照样品的实际情况尽快安排复测，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委托单位放弃异议的权利，由技术负责人负责解释。逾期不予受理。
- 6、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 7、本机构有权在完成报告十五日后处理所测样品。

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132号

电话：（0951）5026240

邮编：750011